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〔2019〕2554号),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"公司") 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52,000,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, 期限 6 年,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,000,00 万元, 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、发行 登记费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1.562.30 万元后,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150.437.70 万元, 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到位, 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验证并出具"瑞华验字[2019]48310007 号"《验证报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,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,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2020 年1月7日,公司、南通深南电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南通深南")及保荐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 步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三、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子公司南通深南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

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(账号: 757573113449)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,全部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中的"数通用高速高密度多层印制电路板投资项目(二期)",专户余额为0元。

为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,减少管理成本,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已办理 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。公司与南通深南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上步支行、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 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四、本次注销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 完毕,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